

TO : 所有船東、航港局  
FROM : 台北總部  
SUBJECT : 本國籍船於國外遭 PSCO 留置或開立非留置缺失之通報管制流程

---

- 一 依交通部航港局函示及認可機構監督要點第 12 點，本國籍船於國外遭 PSCO 留置或開立非留置缺失時應立即通報本中心。
- 二 承上，所屬船舶之航商另應立即將 PSCO 檢查報告提交本中心，相關缺失矯正報告及預防措施報告亦須儘速完成，並提交本中心綜整後回報交通部航港局。

黃建樺

---

總 驗 船 師      黃 建 樺  
Chief Surveyor      Chien-Hua Huang